

專案質詢

8-2-1-0002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

案由：本院何委員欣純，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水患問題在都市日趨嚴重，故建請政府相關單位應恢復編列雨水下水道公務預算，並設立專責機關「下水道署」統籌全國下水道規劃、建設及維護督導事宜，以保障國人生命財產安全，提升生活環境品質，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近年來都市急速發展，多數人口集中居住都市地區，由於未妥善規劃、過度開發，加上極端氣候、降雨集中，都市淹水災害不斷發生，97 年卡玫基、98 年莫拉克、99 年凡那比等颱風皆造成人民生命財產嚴重損失，凸顯都市雨水下水道建設及防災之重要性。
- 二、台灣目前雨水下水道建設實施率仍偏低（65%），且各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年代久遠，已不足以因應氣候變遷瞬時暴雨，又建設經費自 92 年改列一般性基本設施補助款，納列於統籌分配款由地方政府自行辦理，惟各縣市政府大都財政困難，造成建設進度趨緩或停滯現象。
- 三、鑑於此，為保障國人生命財產安全，提升生活環境品質，故建請政府相關單位應恢復編列雨水下水道公務預算，並設立專責機關「下水道署」統籌全國下水道規劃、建設及維護督導事宜，以配合水利署逐步完成河川整治之際，由中央主導依總合治水原則全面規劃檢討都市雨水下水道設施及保護標準，以收整體治理之效。